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DONGJIANG ENVIRONMENTAL COMPANY LIMITED*

東江環保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895)

關於計提資產減值準備的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第13.10B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作出。

東江環保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於2025年3月28日召開的第八屆董事會（「董事會」）第四次會議、第八屆監事會（「監事會」）第四次會議上審議通過了《關於2024年度計提資產減值準備的議案》，具體情況如下：

一、本次計提資產減值準備的情況概述

公司2024年度合併報表範圍內計提各項資產減值準備共計人民幣25,199.15萬元，計提各項資產減值準備明細如下：

單位：人民幣萬元

資產項目	2024年度計提資產減值準備金額	計提資產減值準備的說明
應收賬款	5,836.76	按預期信用損失模型及單項預計信用損失率計提資產減值準備
其他應收款	28.54	按預期信用損失模型及單項預計信用損失率計提資產減值準備
存貨	951.47	按照成本高於其可變現淨值的差額，計提資產減值準備
合同資產	1,265.66	按預期信用損失模型及單項預計信用

		損失率計提資產減值準備
固定資產	637.96	按照可收回金額低於其賬面價值的，按其差額計提減值準備
商譽	16,478.76	將商譽的賬面價值分攤至預期從企業合併的協同效應中受益的資產組或資產組組合。測試結果表明包含分攤的商譽的資產組或資產組組合的可收回金額低於其賬面價值的，確認相應的減值損失
合計	25,199.15	

二、對資產計提減值準備金額較大的情況說明

1、應收款項計提壞賬準備說明

公司以預期信用損失為基礎，對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租賃應收款，主要包括應收票據、應收賬款、應收款項融資、其他應收款、長期應收款等。此外，對合同資產及部分財務擔保合同，也按照本部分所述會計政策計提減值準備和確認信用減值損失。

對上述各項目按照其適用的預期信用損失計量方法（一般方法或簡化方法）計提減值準備並確認信用減值損失。對於在資產負債表日具有較低信用風險的金融工具，公司依據其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後是否已顯著增加，而採用未來12月內或者整個存續期內預期信用損失金額為基礎計量損失準備。公司對信用風險顯著不同的金融資產單項評價信用風險。除了單項評估信用風險的金融資產外，公司基於共同風險特徵將金融資產劃分為不同的組別，在組合的基礎上評估信用風險。

對各類金融資產信用損失的確定方法：

①應收票據

公司對於應收票據按照相當於整個存續期內的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計量損失準備。基於應收票據的信用風險特徵，將其劃分為不同組合：

項 目	確定組合的依據
銀行承兌匯票	承兌人為信用風險較小的銀行
商業承兌匯票	根據承兌人的信用風險劃分，應與“應收賬款”組合劃分相同

②應收賬款及合同資產

對於不含重大融資成分的應收賬款和合同資產，公司按照相當於整個存續期內的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計量損失準備。

對於包含重大融資成分的應收賬款、合同資產和租賃應收款，公司選擇始終按照相當於存續期內預期信用損失的金額計量損失準備。

除了單項評估信用風險的應收賬款外，基於其信用風險特徵，將其劃分為不同組合：

項 目	確定組合的依據
應收賬款：	
組合1	本組合為應收政府性質款項
組合2	本組合為應收關聯公司款項
組合3	本組合為應收一般客戶款項或其他款項
合同資產：	
組合1	本組合為關聯公司環境工程建設及服務項目
組合2	本組合為政府公用工程建設項目
組合3	本組合為其他客戶環境工程建設及服務項目
組合4	本組合為生活垃圾填埋項目
組合5	本組合為發電補貼項目

③應收款項融資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應收票據和應收賬款，自初始確認日起到期期限在一年內（含一年）的，列報為應收款項融資。公司採用整個存續期的預期信用損失的金額計量減值損失。

④其他應收款

公司依據其他應收款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後是否已經顯著增加，採用相當於未來12個月內、或整個存續期的預期信用損失的金額計量減值損失。除了單項評估信用風險的其他應收款外，基於其信用風險特徵，將其劃分為不同組合：

項 目	確定組合的依據
組合1	本組合為應收政府性質款項
組合2	本組合為應收關聯公司款項
組合3	本組合為應收一般客戶款項或其他款項
組合4	本組合為應收押金、保證金、備用金及其他

公司2024年度按照預期信用損失模型以及單項預計信用損失率計提的應收賬款壞賬準備人民幣5,836.76萬元，其他應收款壞賬準備人民幣28.54萬元，合同資產減值準備人民幣1,265.66萬元。

2、存貨計提減值準備說明

公司存貨採用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孰低計量，按照存貨成本高於可變現淨值的差額計提存貨跌價準備。直接用於出售的存貨，在正常生產經營過程中以該存貨的估計售價減去估計的銷售費用和相關稅費後的金額確定其可變現淨值；需要經過加工的存貨，在正常生產經營過程中以所生產的產成品的估計售價減去至完工時估計將要發生的成本、估計的銷售費用和相關稅費後的金額確定其可變現淨值；資產負債表日，同一項存貨中一部分有合同價格約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價格的，分別確定其可變現淨值，並與其對應的成本進行比較，分別確定存貨跌價準備的計提或轉回的金額。2024年度公司計提存貨減值準備人民幣951.47萬元。

3、固定資產計提減值準備說明

公司固定資產減值準備的確認標準及計提方法為：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對固定資產檢查是否存在可能發生減值的跡象，當存在減值跡象時應進行減值測試確認其可收回金額，按可收回金額低於賬面價值部分計提減值準備。固定資產可收回金額根據資產公允價值減去處置費用後的淨額與資產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兩者孰高確定。2024年度公司計提固定資產減值準備人民幣637.96萬元。

4、商譽計提減值準備說明

根據《企業會計準則第8號--資產減值》規定，企業合併所形成的商譽，至少應當在每年年度終了進行減值測試。商譽應當結合與其相關的資產組或者資產組組合進行減值測試，資產組或者資產組組合的可收回金額低於其賬面價值的，應當確認相應的減值損失。減值損失金額先抵減資產組或者資產組組合中商譽的賬面價值，作為商譽的減值損失處理，計入當期損益。

2024年度終，公司對因企業合併形成的商譽實施減值測試，並聘請資產評估機構分別對其項目資產組（含商譽）在評估基準日所表現的可收回金額進行評估。根據評估測試，計提的商譽減值準備金額為人民幣16,478.76萬元。

三、本次計提資產減值準備對公司的影響

公司2024年度計提資產減值準備金額共計人民幣25,199.15萬元，減少公司2024年度歸屬於上市公司股東淨利潤人民幣24,624.31萬元，相應減少公司2024年度歸屬於上市公司股東所有者權益人民幣24,624.31萬元；計提資產減值準備後，公司2024年度虧損總額為人民幣88,002.07萬元，歸屬於上市公司股東的淨虧損人民幣80,418.59萬元，上述資料已經本公司審計師大信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審計。

四、2024年度計提資產減值準備合理性的說明

本次計提資產減值準備符合《企業會計準則》等相關規定的要求，依據充分，體現了會計謹慎性原則，符合公司實際情況。本次計提資產減值準備後能更加公允地反映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財務狀況和資產價值，使公司的會計信息更具有合理性。

五、決策程序

1、董事會審議情況

第八屆董事會第四次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2024年度計提資產減值準備的議案》，為真實反映公司的財務狀況、資產價值及經營成果，公司對合併報表中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相關資產價值進行了梳理和分析，按資產類別進行了測試，董事會同意對存在的可能發生的資產減值損失的資產計提資產減值準備。本次計提資產減值準備符合《企業會計準則》等相關規定的要求，依據充分，體現了會計謹慎性原則，符合公司實際情況。本次計提資產減值準備後能更加公允地反映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財務狀況和資產價值，使公司的會計信息更具有合理性。

2、監事會審議情況

第八屆監事會第四次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2024年度計提資產減值準備的議案》，監事會意見如下：經審核，公司本次計提資產減值準備決議程序符合有關法律法規和《公司章程》的規定，決議內容符合《企業會計準則》等相關規定，反映了公司2024年度的經營成果和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資產狀況。監事會一致同意本次計提資產減值準備。

承董事會命
東江環保股份有限公司
王碧安
董事長

中國，深圳市

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由三位執行董事王碧安先生、李向利先生及余帆先生；三位非執行董事王石先生、劉曉軒先生及賈國榮先生；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李金惠先生、蕭志雄先生及向凌女士組成。

* 僅供識別